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将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

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一)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控制活动中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二)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未发现公司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三)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本次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根据证监会、财政部联合发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覆盖了公司本部及下属两大业务板块，具体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

- (1)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 (2) 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本部)
- (3) 佛山市南海种禽有限公司(本部)
- (4) 广东广弘粤桥食品有限公司
- (5) 广东广弘食品连锁有限公司
- (6) 广东广弘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 (7) 惠州市广丰农牧有限公司
- (8) 中山广食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 (9) 广东商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10) 广东南海黄种业发展有限公司
- (11) 广东广弘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 (12) 广东广弘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 (13) 兴宁广弘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 (14) 广东广弘智慧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15) 广东广弘智慧港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 (16) 广东领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17) 广东省畜禽生产发展有限公司
- (18) 广东广弘创汇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净资产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净利润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总额的

100%。符合证监会关于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要求。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监督等要素。具体包括公司经营业务涉及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治理结构以及组织架构、发展战略、采购业务、销售业务、投资业务、资金活动、财务报告、风险管理、工程项目、资产管理、存货管理、人力资源、信息披露、子公司管理、关联交易等内容。披露纳入评价范围的需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包括：资金活动、存货管理、投资管理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是指针对财务报告目标而设计和实施的内部控制。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当一个或一组内控缺陷的存在，有合理的可能性导致无法及时地预防或发现财务报告中出现错报，当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之一时：(a) 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b)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c) 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的 1%；(d) 错报 \geq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0%，被认定为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当一个或一组内控缺陷的存在，有合理的可能性导致无法及时地预防或发现财务报告中出现错报，当错报不构成重大缺陷且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之一时：(a) 利润总额的 5% > 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1%；(b) 资产总额的 1% >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0.5%；(c) 营业收入总额的 1% > 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d)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0% > 错报 \geq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被认定为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对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会被视为一般缺陷。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a) 公司董

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b）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表；（c）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d）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

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3）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价

一般而言，如果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就应当将该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重大错报中的“重大”，涉及公司管理层确定的财务报告的重要性水平，公司采用绝对金额法或相对比例法来确定重要性水平。如果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重大缺陷，就不能得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的结论。

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当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就应当将该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应当认定

为一般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是指针对除财务报告目标之外的其他目标的内部控制。这些目标一般包括战略目标、资产安全、经营目标、合规目标等。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当一个或一组内控缺陷的存在，有合理的可能性导致造成公司直接财产损失超过 1000 万元时，被认定为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当一个或一组内控缺陷的存在，有合理的可能性导致造成公司直接财产损失超过 500 万元，但未达到 1000 万元时，被认定为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对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会被视为一般缺陷。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a) 不履行决策程序；(b)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c) 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严重；(d) 重大事项发生前公司员工参与内幕交易；(e) 媒体负面新闻频

现；（f）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g）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

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四、内部控制总体执行情况

（一）控制环境

公司已建立了良好的治理架构与组织结构，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在人力资源与薪酬管理、制度流程、内部审计、信息沟通与披露管理等方面形成了较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

1、治理结构

目前，公司治理结构完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总经理室，制定了规范的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股东大会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企业的经营决策权。董事

会建立了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投资审查、审计委员会，以提高董事会决策的专业性。

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监督企业董事、总经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控股子公司总经理以及其他关键岗位人员依法履行职责。

总经理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召开办公会议，负责实施生产经营业务，指挥、协调、管理、监督公司职能部门和各控股子公司，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运转。

2、组织结构

公司设置了与发展相适应的组织架构，配备了相应的人员，明确界定各部门岗位的目标、职责和权限，建立了相应的制衡和监督机制，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持续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3、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注重和培育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倡导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开拓创新、注重客户价值、关注员工成长和团队协作精神。

公司持续通过内刊、网站、文体活动、员工培训等途径将公司价值观渗透到全公司，还通过安排各类主题活动，增强了员工的凝聚力和团队意识。通过企业微信公众号，宣传企业的重要活动，有效开展宣传工作，提高宣传模式的精准度，扩大影响力。

4、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根据《劳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并完善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劳动合同管理办法》《培训管理制度》《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干部选拔任免办法》等相关制度，在人力资源的招聘、配置、薪酬、培训、绩效管理、晋升等各方面均建立了较为完备的管理体系；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与全体员工签订劳动合同；通过实施绩效考核体系，增强了员工的归属感和使命感，激发了员工的工作热情，实现了公司经营效益和员工收入的稳定增长，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5、制度流程设置与执行

公司建立了系统的制度和流程，在全公司内贯彻执行，提高公司的管理和控制能力。如行政管理方面，建立及完善了《公文处理办法》《保密管理办法》《信息工作管理办法》等；业务管理方面，建立完善了《客户服务管理制度》《品牌管理制度》《研究与开发管理制度》等；安全生产管理方面，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企业实际制定完善了一系列制度。

公司每年度都对管理制度进行审视、研讨和升级，提高制度流程对公司业务的适应指导和约束作用。2022年结合实际业务以及管理流程的变动，具针对性进行局部制度的修改，确保管理需求与管理实际的融合。

6、内部审计

公司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设立审计部并配置专门审计人员，独立于公司其他部门。公司制订了《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管理手册》等内审制度、规范指导审计工作。审计部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并通过不定期的内部控制检查，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各项内部控制措施的有效性进行评价，以保障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

7、信息沟通与披露管理

公司已建立信息沟通与披露制度，严格按照《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以及信息披露事务进行规范管理。

另外，对内公司持续地运用信息化手段提高管理决策及运营效力，公司内部通过邮件、即时通讯系统、视频会议、工作周报汇报等方式进行信息的沟通和传递，使得各管理层级、各业务单位、各部门以及员工与管理层之间信息传递更迅速、顺畅，沟通更便捷、有效。

在运用信息化技术进行管理的同时，公司制定了较为严格的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制度，在电子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等方面设置了较为完善的控制措施。为实现业务数据和财务数据同步、同源、统一，

为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撑,公司于2022年底如期完成广弘控股业财一体化项目,并正式启用。

(二) 风险评估过程

公司内审部门联合总部职能部门,坚持每年组成联合内控检查小组,对下属企业有关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风险防控情况进行检查评价。公司通过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的工作,对各个环节可能出现的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市场风险、政策法规风险和道德风险等进行有效地识别、计量、评估与监控。在内控体系建立健全过程中,公司坚持风险导向原则,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优化公司的内部控制,健全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

(三) 内部控制活动

根据业务类型,公司建立了涵盖农牧养殖、冷藏商品、及商品贸易等内部控制管理规定。为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对主要的业务流程采取了以下的控制措施:

1、资金活动

2022年进一步强化资金归集管理工作,定期编制月度动态资金计划、年度资金计划来加强资金管理的计划性,公司财务部对子公司的资金计划完成情况进行跟踪,及时调整资金安排,进一步发挥资金整体规模优势,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并保证了资金安全。另外,所有对外融资由公司财务部统一安排,公司付款业务均按照《资金管理制度》

的资金审批权限执行。

2、子公司管理

公司各职能部门对子公司相关业务和管理进行指导、服务、监督，并依据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对子公司的重大事项进行管控，并要求各子公司定期向公司提交财务报告。公司通过《子公司管理制度》，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专业指导，并通过内部审计、专业检查、监事巡查等手段，检查、监督公司各层级职责的有效履行。

3、投资管理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投资管理制度》，严格了分级授权审批程序，投资重点考虑符合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战略性、价格合理性和风险的可控性，严格评估项目收益的可行性，确保新项目获取安全、合法、审慎、有效。公司对投资项目的可行性、风险性、回报率等事项进行专项评估，并且对投资进展做定期跟进，重大项目开展了相关的项目审计工作。本年度公司发生的重大投资行为均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并依照制度规定进行投资后跟踪管理工作。

4、采购管理

公司重视对供应商评估工作，建立供应商评估和准入制度，对供应商资质信誉情况真实性和合法性进行审查，确定合格供应商清单，形成统一的供应商网络。公司建立完善的

采购定价机制，采取协议采购、招标采购、询比价采购、等多种方式，科学合理地确定采购价格。在采购管理上，2022年在集中采购上已呈现资源集约化机制效果，有效促进降本增效。

5、销售管理

公司本部职能部门督促并指导下属各子公司加强对客户进行资信评估工作，并通过运用国家的征信系统以及其他资信系统，对客户信用等级进行评估。同时也根据客户信用等级和企业信用政策，拟定客户的赊销限额和时限。销售部门及财务部门共同对赊销货款的进行管理，有效地降低应收账款的风险。本部相关职能部门定期对债权追收的情况进行跟进，落实高风险债权的追收措施。

6、合同管理

公司通过《合同管理制度》，落实合同管理职责，规范了合同模板以及合同签订的流程控制，有效地防范经济纠纷等相关法律风险。公司法务部，负责指导属下企业的合同签订工作，负责对公司重要业务的合同起草和审核。并定期对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确保执行的及时性以及合规性，有效保障了公司的权益。公司还聘请了常年法律顾问，对重大合同进行审查，共同把控企业的法律风险。

7、财务管理

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制度，通过制定

《财务管理制度》《财务报告管理制度》《应收款项管理办法》《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完善内部财务管理，明确工作流程和要求，落实责任制，确保财务报告真实合法、完整有效。同时，通过 NC 系统实时监控子公司的财务状况。

8、工程管理

公司通过《工程项目管理制度》明确相关审批流程，规范工程项目业务流程，工程项目归口管理部门以及公司审计部对工程的立项、实施、施工、竣工等环节开展全过程跟踪监控，保证工程项目质量，提高工程项目管理水平，防范工程项目业务相关风险，落实工程项目业务管理职责。同时，制定《建设工程及采购项目招标管理办法》，保障工程项目招投标工作规范实施。

9、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无形资产管理制度》、《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加强对资产动态管理，定期或不定期进行资产盘点与清查，对资产的申请、审批、购置、验收、入库、盘点、报废清理等全过程实施管理与监控，保证资产的安全完整，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公司资产实行台账式管理，并在财务系统中进行卡片登记。下属各企业定期上报资产管理情况。此外，通过《资产租赁管理制度》《物业出租管理暂行办法》规范租赁资产的审批权限，加强资产租赁管理工作，规范资

产租赁行为，资产租入租出严格按照内控制度的要求执行。

五、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六、与内部控制相关的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事项说明。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